

內政部 函

地址：10556臺北市松山區八德路2段342號  
(營建署)

聯絡人：蔡志祥

電話：02-87712345轉2700

電子郵件：chih-shiang@cpami.gov.tw

傳真：02-87712709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1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內授營建管字第104080013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(1040800132.pdf)

主旨：函轉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就農業設施得免申請建築執照之審  
認事宜，請查照並配合辦理。

說明：依據本部營建署案陳行政院農業委員會103年12月30日農  
企字第1030012942號函(如附件)辦理。

正本：6直轄市政府、臺灣14縣(市)政府、金門縣政府、福建省連江縣政府、交通部  
國道高速公路局、經濟部水利署臺北水源特定區管理局、經濟部加工出口區管理  
處、科技部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、科技部南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、科技部  
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、陽明山國家公園管理處、雪霸國家公園管理處、玉山  
國家公園管理處、太魯閣國家公園管理處、墾丁國家公園管理處、金門國家公園  
管理處、海洋國家公園管理處、台江國家公園管理處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屏東農  
業生物技術園區籌備處

副本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、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(含附件)、本部營建署(建築管  
理組)

2015-01-12  
交15 檢46章

抄  
送：全國建築師公會  
及軍法委員會 (e-mail)  
本會為副本，呈閱存查。

全國建築師公會			
收	104年	1月	12日
文	第	0053	號